#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公证天业)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 1、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康得新公司 2019 年度债务违约、亏损严重,面临大量诉讼及对外担保事项, 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大额债务逾期未偿还,以上情况表明,康得新公司持续经 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 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康得新公司基于持续经营假设 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 2、无法确定前期问题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康得新公司前期虚增利润总额、关联交易等问题,涉嫌舞弊,证监会于 2019年 1月因康得新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对其进行立案调查,2019年 7月 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处罚字【2019】9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下以简称"《事先告知书》",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证监会《事先告知书》涉及的 2015-2018期间虚增利润总额、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集团")利用与北京银行签订的《现金管理服务协议》非经营性占用康得新公司资金的相关事项及关联交易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延续至本期,我们无法实施全面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由于上述前期问题的影响重大、广泛和持续,导致康得新公司保持财务报表可靠性的内部控制已经失效,我们认为除上述事项外,康得新公司财务报表不排除还存在其他未被发现的错报的可能。

# 3、其他非流动资产中下列款项的交易实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康得新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32.88 亿元,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0.61 亿元。自 2017 年 2 月开始,康得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光电)与中国化学赛鼎宁波工程有限公司、字龙汽车(集团)有限公司、AEHI. Inc(美国鹰高国际有限公司)、WI-A CORPORATION、Technicalfit Corporation等公司签订一系列委托采购设备协议,与江苏精亚洁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奥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嘉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巨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纯水一号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等签订了一系列工程施工协议,用于 1.02 亿先进高分子功能膜项目及裸眼 3D 项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康得新光电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设备采购预付款 29.29 亿元、工程施工预付款 3.03 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预付工程款、预付设备款的实际用途和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 4、大额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可回收性

康得新公司全资子公司康得新(新加坡)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与盛唐伟业有限公司(GREAT DYNASTY HK CO., LIMITED)、香港午诺科技有限公司(HONGKONG UNNO TECHNOLOGY CO. LIMITED)产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471.49万美元,于2018年6月至10月与君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JUNCTION TECHNOLOGY LIMITED)产生预付款项期末余额7,311.64万美元。康得新公司已对上述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预付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

康得新公司全资子公司智得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与海尔国际(香港)有限公司(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领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GO-TOP INNOVATION LIMITED)、融易通(香港)有限公司(UEASY (HONGKONG) CO., LIMITED)、盛唐伟业有限公司(GREAT DYNASTY HK CO., LIMITED)、香港午诺科技有限公司(HONGKONG UNNO TECHNOLOGY CO. LIMITED)、新网世纪有限公司(NEW NETWORK CENTURY LIMITED)、一体智连科技(香港)有限公司(ONE

TIME TECHNOLOGY (HK) LIMITED)、舟山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ZHOUSHAN PORT INT'L TRADING (HK) LIMITED)产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 5,965.71 万美元。康得新公司已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854.33 万美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应收账款、预付款项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以及上述应收账款、预付款项的真实性、可收回性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05,571.90 万元,坏账准备 243,313.72 万元,其中单项计提的康得集团、盐城市大丰俊阳商贸有限公司、郑州龙之潭商贸有限公司及江苏悦恒企业服务有限公司账面余额合计 246,614.29 万元,坏账准备 239,830.88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性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以及康得新公司与盐城市大丰俊阳商贸有限公司、郑州龙之潭商贸有限公司及江苏悦恒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计量的准确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康得新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净值 64,740.24 万元,其中 Display Partners Vic, L. P 期末净值 22,908.20 万元。由于管理层未能提供 Display Partners Vic, L. P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报告,我们无法对 Display Partners Vic, L. P 的金融资产期末计量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所以无法确认康得新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净值计量的准确性。

#### 7、或有事项

康得新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以康得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光电公司)名义违规开具商业承兑汇票37,000.00万元、违规对外担保241,50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康得新公司预计上述事项共需承担负债金额231,974.07万元。

康得新公司 2019 年度除上述违规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外还涉及其他多项诉讼事项,大量银行账户、公司股权和其他资产等遭司法查封冻结,公司对财务报表附注中已披露的诉讼事项进行了会计处理。



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判断康得新公司上述相关或有事项的完整性,而 且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或有事项可能造成损失的金额进行 合理估计,因而我们无法对上述或有事项计提的负债的金额做出调整。

#### 8、债务重组事项

公司针对前期定制业务模式产生的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在律师事务所等相关外部机构参与下,公司与相关客户及供应商签订新的债权债务协议。经各方协商,公司在上述客户及供应商之间一揽子转移相关债务、资产,豁免相关债权,对上述产业链的债权债务进行统筹抵扣整合,实际可收回货款金额为 20,500 万元,最终无法收回货款金额为 47,643.07 万元,确认为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债务 重组事项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上述信用减值损失的合理性。

#### 9、函证

截至审计报告日,康得新公司存贷款、往来科目回函金额、回函率较低,回 函存在差异,虽然我们实施了检查等替代审计程序,但仍然未能获取充分、适当 的证据,我们无法对上述未回函项目的期末余额实施有效的替代程序,无法判断 康得新公司上述未回函项目所涉及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

# 二、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此,公司董事会表示理解和认可。 审计报告充分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审计报告中相关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段涉及 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针对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所述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努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尽早消除无法表示意见中涉及的事项,同时,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措施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将持续跟踪上述相关工作的进展,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的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意见》。

# 三、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将继续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措施改善公司经营情况并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积极化解债务危机,寻求债务一揽子解决方案

在地方政府机构的支持、协调下,积极化解债务危机,与债权人协调沟通,协商延期还款或调整后续债务偿还方案,同时,就筹资安排与多方进行沟通,全力以赴地推进偿债资金及补充流动资金的筹集事务,鉴于债务重组、破产重整等债务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推进受各方协商结果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 2、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快化解公司困境

公司积极与战略投资者进行多方沟通,加快与战略投资者的磋商与谈判工作,力争获得战略投资人的支持,尽快确定化解公司目前困境方案,化解资金流紧张的局面,开拓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盈利水平,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 3、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仍保持持续的生产经营,公司将在此基础上继续抓好生产组织和 原料采购,降低运营成本,减少无效资金支出,认真做好增收节支工作,努力改 善公司财务状况,确保公司生产运营资金的需求,以保证持续经营的稳定性。

#### 4、加强款项回收,持续改善现金流

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适当缩短应收账款账龄以及对个别形成坏账 的单位进行诉讼等措施,加强款项回收,持续改善现金流,确保公司生产运营资 金的需求。

#### 5、积极配合证监会立案调查

公司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以来,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包括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及时汇报有关核查工作进展等,2019年7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处罚字【2019】9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简称"事先告知书"),收到事先告知书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积极配合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调查工作,并迅速



组织人员对相关事实予以核查。

## 6、调整内部管理架构、加强内控建设及合规运营

为适应公司特殊时期的发展需要,对现有组织架构及各部门职能进行优化,简化内部管理流程,提高运营质量和效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推动内部自查,对管理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和检查,以促进公司中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说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8日